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(2021年度)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名称	休（禁）渔渔民生产生活补助					项目级次	一级 ☐ 二级 ☒	
主管部门	广州市番禺区农业农村局				实施单位	广州市番禺区农业农村局		
项目资金 （万元）				年度预算数	年度预算执行数	分值（权重）	预算执行率	得分
	年度资金总额			310.0356	310.0356	10	100.00%	10
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			310.0356	310.0356			
	财政专户管理资金			0	0			
	其他资金			0	0			
绩效目标 情况 （概述）	年度预期绩效目标				目标实际完成情况			
	2021年度休渔船员的年补助标准为3780元/人（1080元/月/人×3.5月＝3780元），按照发放1430人测算：3780元×1430人×40%＝216.216万元；禁渔船员的年补助标准为4320元/人（1080元/月/人×4月＝4320元），按照发放280人测算，4320元×280人×40%＝48.384万元，合计264.6万元。休（禁）渔渔民生产生活补助资金继续由市、区两级财政按4：6承担。				休（禁）渔渔民生产生活补助资金由市、区两级财政按4：6承担。由于2020年10月实施减船退捕拆解68艘海洋渔船，全区符合2021年度休（禁）渔申报条件的休（禁）渔渔民1332人，发放补助资金516.726万元。其中：休渔船员1087人，发放补助资金410.886万元；禁渔船员245人，发放补助资金105.84万元（市资金206.6904万元，区310.0356万元）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指标值	分值（权重）	自评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指标1	预算符合补助条件渔民约1710人。	已实际完成补助1332人。	20	19	因2020年10月中央实施减船退捕拆解了部分老旧渔船，2021年申请补助人数相应减少。
		质量指标	指标1	缓解执行休（禁）渔制度而造成的渔民生活困难，维护渔区稳定。	达成预期指标	10	10	
		时效指标	指标1	减少捕捞强度	达成预期指标	5	5	
			指标2	保护生物多样性和自然生态环境	达成预期指标	5	5	
		成本指标	指标1	加强水生生物资源养护	达成预期指标	5	5	
			指标2	促渔业可持续发展及和谐社会建设	达成预期指标	5	5	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	指标1	保障渔民群众的切身利益	达成预期指标	2	2	
			指标2	维护渔区社会100%稳定	达成预期指标	5	5	
		经济效益	指标1	保障休（禁）渔制度顺利实施	达成预期指标	5	5	
		生态效益	指标1	减少捕捞强度，自然环境得以休养生息。	达成预期指标	5	5	
			指标2	休（禁）渔制度的实施，保障了自然环境的休养生息。	达成预期指标	5	5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指标1	保护和合理利用渔业资源	达成预期指标	4	4	
			指标2	巩固休（禁）渔期取得的成果。	达成预期指标	4	4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	指标1	服务满意度95%以上。	服务满意度98%。	10	9	
存在问题								
改进措施								
总分				98				